

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 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 分

地點：教學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

主席：黃怡雯 校長

紀錄：陳秋香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應出席人數：182 人 實際出席人數：127 人】

壹、主席致詞：

很榮幸來到岡山國中跟大家一起共事，在大家的努力之下可以續創佳績，在校務推動上除了校長本身要很努力之外，也要仰賴大家的協助跟幫忙，還有家長會的支持，因為岡山國中的家長會歷年來都是非常的支持學校，岡山國中在歷任的校長及大家的努力下都創造了很好的績效，秉持這樣的原則一定能夠把岡山國中帶往更好的方向邁進。

貳、提案討論：

一、提案一

(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二) 案由：學校進用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

(三) 說明與討論：岡山國中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詳附件 1)

(四) 議決：無異議通過。

二、提案二

(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二) 案由：因應資通安全管理法，本校需訂定資通安全維護計劃(含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

(三) 說明與討論：依高市教資字第 10934564100 號文簽核結果，由校長指定教務主任為資通安全長；後由執秘提案校務會議通過訂定本校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詳附件 2)。

(四) 議決：無異議通過。

三、提案三

(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二) 案由：本校 109 學年度協辦行政教師減授課名單如附件(詳附件

3)，其中重複減課教師是否同意報局備查。

(三) 說明與討論：依據高雄市國民中學教師及兼任行政職務人員每週授課節數編排要點，教師兼任行政工作再兼辦其他行政職務，需經校務會議通過，得同時減少授課節數。

(四) 議決：無異議通過。

四、提案四

(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二) 案由：訂定「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

(三) 說明與討論：(詳附件 4)。

(四) 議決：無異議通過。

五、提案五

(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二) 案由：訂定「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校園緊急傷病處理實施要點」。

(三) 說明與討論：(詳附件 5)

(四) 議決：無異議通過。

六、提案六

(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二) 案由：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詳附件 6)。

(三) 說明與討論：本要點係因 108 年 6 月 5 日修正教師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配合教師法辦理修正後，再依本市教育局 109 年 6 月 11 日高市教人字第 10934626700 號函提供「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參考範例參酌訂定，提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四) 議決：無異議通過。

七、提案七

(一) 提案單位：教師會

(二) 案由：「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導師遴選實施要點」修正案。(附件 7)。

(三) 說明與討論：刪除與第七條第二款重複表述之條文，並表達「校

長為遴選委員會之當然委員應積極出席會議表達意見，並於會議中協商使導師遴選過程公開透明化。」

(四)議決：無異議通過修正。

參、臨時動議

一、家長會劉會長俊鴻:校長及各位老師大家好，家長會有三件事情報告

(一)家長會訂於109年9月4日於小樽會館舉行歡迎黃校長及各位老師同仁的感恩餐會，請大家蒞臨參加。

(二)學校曾雅敏老師有跟家長會這邊反應二件事 再請學校幫忙回覆一下：

1. 學校之前有誤收社團費用的情形，請說明目前辦理情形。
2. 科學館實驗室只有單一入口之安全疑慮，也請學校說明。

二、學校回覆：

(一)校長：

1. 針對社團的費用部分，我有跟教育局聯繫，教育局回覆本案已結案及處理完畢，所以這部分局裡還是看學校處裡的流程，我們針對陳情人反應的部分已進行改善。109學年度本校會按照行政流程規定辦理，有幾個班就開幾個社團，如果要多開的，除非是學校有申請計畫的經費或是外面的合格師資願意開設免費社團，本校才同意辦理或進行。
2. 科學館陳情部分局端也非常重視，因該建物於88年興建，符合建築及消防法規。實驗室管理部分，具有危險教材及物品均已完成撤除，另鐵窗如進行拆除，因教室窗台高度反易造成學生墜落之安全風險，局端也有進行安全評估。

(二)教師會長：

本案業已完成結案，但本校仍會另訂時間邀請劉會長、校長、曾雅敏老師及相關業務處室人員等進行溝通及說明。

肆、各處室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

(一)為因應新課綱，請各領域於第一次領域會議辦理領綱宣導，教育局給予每個領域1000元的鐘點費，講師為各領域上學年已受訓的

種子教師。

(二) 一、二年級班會及社團必須要輸入成績。

(三) 一年級各班班級電腦均已發放，設備明細都貼在主機上方，請導師幫忙，清點務必仔細，所有領取設備均需確認。

班級電腦領取清單

_____年_____班

品項	數量	本次領取	畢業歸還	備註
主機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螢幕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電源線	2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線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鍵盤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滑鼠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螢幕分享器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變壓器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VGA線	2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延長線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領取人簽名：_____

領取日期：_____

(四) 班級網點於暑假已佈線完成，但尚未能使用（需待與中心對測及資料無誤後才會進行新舊線路整併作業。

(五) 資訊整合控制器已裝機完成，待軟體設定完成後可做無聲廣播用，因此之後電腦主機及螢幕將不做搬移，各班換教室時僅帶走鍵盤及滑鼠（本屆三年級畢業時仍需先歸還待系統處理後再配發），請各班務必愛惜公物並請維持電腦整潔，換教室時也請導師務必仔細檢查，設備自然損壞由校方負責維修，若為人為損壞需由各班負責賠償。

(六) 電子書伺服器老舊、和平樓網路不穩，請上課老師還是要自備電子書光碟，以免伺服器當機時造成您上課不便。

(七) 前瞻計劃經費已規劃更新班級網路環境、配置光纖骨幹及更換防火牆設備，目前僅執行更換防火牆部份，因此上網驗證畫面已更換為下圖（本校實測約5分鐘未使用會被強制登出）。另光纖骨幹及班級網點需等教育局通知後才進行施工。

FORTINET®

Authentication Required

Please enter your username and password to continue.

Username:

Password:

Continue

- (八) 差勤上線但是課務請第一時間請跟教學組確認。
- (九) 鼓勵教師踴躍開設學習扶助第八節課程。(學習扶助網頁照片)
- (十) 本學期重要行事：
1. 開學正式上課：8/31(一)
 2. 一二年級課後自修班與學習扶助班：9/14→1/8
 3. 三年級第八節課後輔導：9/7→1/7
 4. 段考時間：第一次 10/14、10/15，第二次 11/23、11/24，第三次 1/19、1/20(二年級露營時間未定)
 5. 三年級複習考：9/8、9/9(1、2 冊)；12/23、12/24(1~4 冊)
 6. 第一學期課程結束：1/20(三)
 7. 寒假開始：1/21(四)
 8. 三年級寒假輔導：1/21、1/22、1/25、1/26、1/27
 9.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正式上課：2/18(四)
- (十一) 本學期教師課表調課時間為 8/31 起至 9/4 止，調課完成者請至教學組的電腦登記。資源班手排區段課表只能讓國英數三科調整調課，煩請教師們特別留意。
- (十二) 本學期補考實施時間、地點與範圍：第一次段考第二天下午，二年級補考一下範圍，三年級補考二下範圍；參加補考學生原班考試，沒有參加學生原班自修。
- (十三) 本學期補考評量方式：各領域討論出題、審題與批改方式，惟須以學期為單位合科出題。

(十四) 依據「高雄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要點」第 13 點規定暨「高雄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 8 點規定：經准假於學校實施定期評量缺考之學生，銷假後應立即於學期成績結算前補考。但無故擅自缺考者，不得補考，其缺考成績以零分計算。

(十五)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 第六條、第十三條修正總說明 現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以下簡稱本準則）係於一百零三年四月二十五日修正發布，考量學生成績評量因缺考而補行評量之機制未有明確之規範與標準，恐令社會大眾有所疑慮；另審酌國中教育會考應明定考區試務會與全國試務會之關係，並增列會考命題之辦理主體。爰修正本準則第六條、第十三條，其修正要點如次：

1. 學生因故不能參加學習領域定期評量時，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得補行評量，其成績以實得分數計算為原則。（修正條文第六條）
2. 明定考區試務會與全國試務會之關係，並增列教育部得委託學術團體或專業評量機構辦理命題，及學生除經核准外，均應參加國中教育會考等相關事宜。（修正條文第十三條）
3. 依據「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第 4 點第 2 項第 4 款第 3 目規定：教師實施多元評量、定期評量等應落實審題機制與迴避原則，確實掌握評量之品質。
4. 教育局將修訂本市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目前已預修之項目內容如下：
 - (1) 各學習領域學期評量成績：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各占學期總成績之百分之四十與百分之六十。
 - (2) 平時評量應以多元評量方式辦理，其中紙筆測驗不得高於百分之四十。
 - (3) 針對領域成績未達丙等之學生，學校應辦理領域或學科補考。

(十六) 教務主任工作坊再次重申：① 依據教育部成績評量辦法，學生之各定期及日常考試成績紀錄表，應至少保存至畢業後一學年。請各位老師期末輸入成績完畢後，將成績冊印出，自行保存。② 依據教育部國中小成績評量準則，學校不得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排名。

(十七) 學生如重病住院逾 7 天或學生及家長罹患重大傷病(如癌症)或

- 家長去世，請導師協助通知學生至教務處註冊組申請急難慰問金。
- (十八) 「愛閱網」，導師或國文老師申請「指導教師」後，請洽教務處開通，才可看到各班的同學認證情況。
- (十九) 『愛閱網』，請同學上網註冊後做認證，每位同學做二本。每認證十本過關的同學，記一支嘉獎，認證二十本，記二支嘉獎，以此類推。
- (二十) 成績評量及輸入請務必遵照以下幾點原則：
1. 平時成績請務必遵照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決議之評分項目及權重計算。
 2. 教學組將學生補考之試卷交由任課教師批改完畢後，請任課教師務必將學生補考成績輸入成績系統中（如因系統已封存，則交由註冊組補登），避免損及學生學期成績。
 3. 目前學生各項在校表現，學生及家長均可於線上查詢，故請任課教師將成績輸入成績系統後，均能務必仔細檢查。
 4. 任教班級如有中途班學生，請任課教師評分時能參考中途班上課表現分數評分，不要空白。
 5. 學生如定期評量未考試，成績請輸入 0，勿空白。
 6. 八大領域課程及彈性課程均須輸入評量成績（成績輸入務必依系統顯示期限時間內輸入完畢）。
- (二十一) 各年級畢業證書核發標準，詳細記載於聯絡簿中，請導師提醒學生及家長注意。

「確保學生學力品質」 「成就每一個孩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K-12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Education

網站導覽 | 回首頁 |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
Project for implementation Of Remedial Instruction-technology-based testing, PRIORI-tbt

最新消息 | 影音宣導 | 檔案下載 | 問答集 | 聯絡我們 | 相關連結

LOGIN | 教師登入

縣市：高雄市(51)
學校：市立岡山區中
代碼：124515
使用者：劉妙真(承辦人)
檔案格式：
Excel

您好，這是第 962 次登入
上次登入：2020-08-26 11:44:28
來自：163.16.65.35

登入

本系統將於 19:46 後自動登出

System Menu

特別注意：
配合環境消毒作業，8月26日下午3:00起暫停電話諮詢服務

本基金會配合環境消毒作業，本(8/26)日下午3:00起將暫停電話諮詢服務。
如有相關問題，歡迎老師來信洽詢(服務信箱：tbt@mail.tcte.edu.tw)，
我們將於上班期間儘速回復(聯繫)老師，謝謝。

2020-08-26 配合環境消毒作業，8月26日下午3:00起暫停電話諮詢服務

2020-08-03 109年8月3日起至10月31日開放線上下修油輪

二、學務處

(一) 學校防疫相關

教育部表示，為強化學校各項防疫措施，規劃針對防疫相關工作項目執行注意事項，以使學校辦理校園防疫有所依循，相關注意事項如下：

1. 新學年開始前暑假期間較長且有新生進入校園，各級學校需持續落實健康監測機制，自開學 2 週內，學生進入學校需量測體溫，並請家長及教師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
2. 幼兒園到高中屬特定人員上課，需注意通風良好，儘可能維持社交距離，不硬性配戴口罩。
3. 班級應以固定人員執行配膳(打菜)作業，落實正確手部清潔、量測體溫、戴口罩等防護，配膳過程不說話、不嬉戲等措施。
4. 教室及學習場域環境保持室內通風良好及定期消毒，室內使用冷氣或中央空調搭配於教室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保持通風。
5. 密閉空間集會如無法維持社交距離時皆需戴口罩，學校辦理大型集會活動應完備落實各項防疫規範，不受人數限制。
6. 學校教職員工生出國均應填報並經核准，以利機關進行後續人員健康管理，返國後須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實施居家檢疫 14 天後，始得返校上課(班)。
7. 目前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仍維持一級開設，學校教職員工生倘有發燒、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或有腹瀉、失去嗅、味覺等相關症狀，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或立即就醫診治，避免到校上課上班，學校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

(二) 學務處正向管教相關規定宣導

1. 「教育基本法」第 8 條規定應使學生不受任何體罰及霸凌行為，造成其身心之侵害，且「教師法」第 17 條明定教師負有輔導或管教學生之義務，因此教師更需要以教育專業來輔導管教學生。
2. 依據教育部「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摘錄重點如下：
 - (1) 體罰定義：指教師於教育過程中，基於處罰之目的而為親自、責令學生自己或第三者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或責令

學生採取特定身體動作，使學生身體客觀上受到痛苦或身心受到侵害之行為；例如：打耳光、打手心或責打身體其他部位、命學生自打耳光或互打耳光、交互蹲跳、半蹲…等。

- (2)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請參考第 22 點一般管教措施，例如：口頭糾正、調整座位、要求口頭道歉或書面自省、適當增加作業或工作、靜坐反省、站立反省等規勸或糾正之方式，並應視情況適度給予學生陳述意見之機會，不得因個人或少數人之錯誤而處罰全班學生、公然侮辱、恐嚇、侵害學生財產權（如罰錢、沒入學生物品…）等作為輔導與管教之手段。
- (3) 教師有不當管教學生之行為者，學校應予以告誡，其一再有不當管教學生行為者，學校應按情節輕重，予以懲處。教師有違法處罰學生之行為者，學校應按情節輕重，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予以申誡、記過、記大過或其他適當之懲處。倘教師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學生，並應列入教師年終成績考核依據。

(三) 訓育組

1. 109 學年度本校擬招收童軍團、管樂團、鼓隊學生（一、二年級學生為主），請各位導師協助，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岡山國中童軍團、管樂團、鼓隊為本校重要典禮活動代表性團隊，請導師們幫忙協助鼓勵學生報名參加。
2. 請導師們幫忙督導班級教室佈置負責之幹部、同學，並按照佈置參考項目之內容於期限內完成。
3. 班級壁報作品，請導師們幫忙在學藝股長將作品交至訓育組前，先行檢查作品之內容，海報規格統一為半開(K)78*55 公分；標語規格統一為半開(K)78*27.5 公分*2 張。
4. 109 年 9 月 16 日（三）~9 月 18 日（五）辦理三年級畢業旅行。
5. 109 年 10 月 23 日（五）及 10 月 30 日（五）辦理學生星光才藝競賽，請導師們鼓勵學生踴躍參加，讓學生有上台施展藝術專才之機會。
6. 109 年 11 月 2 日~11 月 20 日教育局辦理全國學生音樂、舞蹈比賽高雄市初賽。
7. 學校社團能讓學生們學習技能、開發潛能、發掘自己的興趣、訓練溝通的能力，師生們也可以共同打造另類的學習環境，請

導師們多多鼓勵學生參與學校社團之活動，也請有意願開設社團之老師們，踴躍加入學校社團指導的行列。

(四) 生教組

1. 請同仁務必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之規定，師生間應有相處之分際；若知悉學生疑似遭受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的情事(即校園性別事件)，請於 24 小時內通報學務處或輔導室，以免違反相關法律。
2. 9/21(一)09:21 為國家防災日地震演練，屆時請第二節任課教師隨班指導同學完成避難與集結動作。生教組於 09/07(一)升旗將舉行防災日宣導，學生於 09/09(三)或 09/10(四)早自修觀看地震宣導影片，9/14(一)升旗時間舉行地震避難預演，請各班導師與任課教師配合辦理。
3. 導師或任課教師於課堂上發現學生長時間精神不濟或有異常表現，煩請通知學務處，必要時得取得家長同意向學生尿篩，以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4. 10 月 23 日(五)第五節課將安排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預計錄取二年級共四個班，請有意願的導師向生教組登記，超過班級數則以抽籤方式決定。
5. 新的手機管理方式已實施第四年，學生進校園後應立即關機，並交給手機管理股長或依各班保管方式管理。若任課教師發現學生課堂間使用手機，請送至學務處或由導師協助處理。
6. 各班禮節競賽，其評比方式已納入點名表中，請各任課教師該課堂班級表現予以正負 5 分之註記(正分不寫正號)。各班副班長若未於隔日中午前繳回學務處，或未填寫正確之班級與日期，則不列入分數計算，請導師同仁協助提醒副班長善盡職責。
7. 學生聯絡簿內頁附有許多宣導通知及規定，煩請導師同仁讓班上同學帶回給家長詳閱後簽名，以免產生爭議。
8. 上學時間，學生蓄意在校外逗留而遲到進校，經勸導後仍屢犯，將予以該生小過一支之懲處，勞請導師向班上同學宣達。
9. 請騎車或開車上班的同仁由大門口或科學館側門進出校園，廚房側門主要為騎自行車與步行的學生進入校園，敬請配合。
10. 請各位導師協助提醒由家長接送的同學，過廚房側門到大門口前為機車接送區，過警衛室後到科學館側門為汽車接送區，大門口一律不讓同學上下車，以免發生危險。

(五) 體育組

1. 第 64 屆校慶暨運動大會舉辦時間為 109 年 12 月 10 日、11 日，會前賽於 10 月 27 日開始舉行。

(六) 衛生組

1. 確實做好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回收時間為早上 07:30-07:45，非回收時間勿送回收至回收室。
2. 持續推行減塑運動，從早餐不拿塑膠袋開始。
3. 請導師隨時督導同學做好打掃工作，並請了解該班外掃區域範圍，若有盆栽及蘭花須澆水，並能於規定時間內完成打掃工作。
4. 各班的掃地用具請加強管理並妥善保管，宣導同學愛惜公物並貼上標籤或記號，如發現損壞請於每日中午 12:30 至衛生組處理，如屬不正當損壞或遺失，請同學或班級負責賠償或自行購買補足。
5. 新發放竹掃把容易身與柄分離，若發生損壞請立刻送衛生組維修，勿再插回繼續使用，會導致無法修理，需賠償掃具。
6. 持續登革熱防疫工作，請加強打掃區域水溝、盆栽底盤，及積水容器之清理，隨時保持環境清潔，減少病媒蚊孳生機會。

(七) 健康中心

1. 因目前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仍維持一級開設，因此，學校教職員工生倘有發燒、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或有腹瀉、失去嗅、味覺等相關症狀，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或立即就醫診治，避免到校上課上班，並通報學校、學校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
2. 請家長應落實學生健康管理：每日上學前，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學生身體健康並量測體溫，學生入校後，學校及教師應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落實肥皂勤洗手、避免用手接觸眼口鼻、遵守咳嗽禮節、接近人群戴口罩、保持社交距離。班級應以固定人員執行配膳(打菜)作業，落實正確手部清潔、量測體溫、戴口罩等防護，配膳過程不說話、不嬉戲等措施。
3. 教室及學習場域環境通風及定期消毒(漂白水 1000PPM)，包括教室桌子、椅子、講桌、門把、窗戶扣把、水龍頭表面，留置時間建議 1-2 分鐘，再以濕拖把或抹布擦拭清潔乾淨，消毒頻率每天至少一次，期末交回健康中心備衛生局查核。
4. 請導師注意學生健康狀況，若有任何異狀或疫情，經醫生診斷

有下列疾病：流感、腸病毒、水痘、登革熱、結核病、腮腺炎、紅眼症、頭蝨、疥瘡、諾羅等個案，並通報健康中心並做加強漂白水消毒、洗手，以防校園群聚感染而停課。

5. 今年全校流感接種時間，目前訂 11/6(W5)、二年級女生 HPV 第二劑補接種日 11/13(W5)、新生健康檢查日因未有廠商標案，等候教育局開會通知。
6. 全校視力須矯治複診回條請至眼科回診、家長簽名後，請班級幹部收齊，最慢期末前 2 週(1/8)繳回條，以利教育局分析統計。
7. 教育部推動改革 109 年 8 月 1 日，將學生團體保險定位為「政策保險」符合專法規定的學生及幼兒均應參加，學保家長通知書等收到將發下給各班，回條請於一周內繳回，疾病門診不給付，每一事故實繳醫療費用，扣除除外責任事項(掛號費、診斷書、救護車費)，超過起賠金額(500 元)始得給付。備齊三樣文件：診斷書、收據、匯入帳戶封面影本(診斷書、收據可使用加蓋醫院證明章的影本、匯款帳戶可用學生本人或法定代理人帳戶)至健康中心拿取學保申請單或至國泰網站下載。

三、輔導處

(一) 輔導組

1. 開學第一週是關鍵期，請導師注意班級學生動態。
2. 導師或任課老師發現學生出現：出缺席狀況不穩定、持續一段時間總是遲到、頻繁請假(或經常身體不適)無法在學校待上一整天、正當理由缺席某些特定課程、近期有師生或同儕間重大事件，請任課老師知會導師、導師知會生教、輔導室介入。
3. 班上若有輔導室的舊個案未結案，輔導室將持續關懷輔導；若班上另有同學需要輔導，請導師到輔導室填寫轉介單，再交至輔導組以利協助關懷。
4. 班上若有同學達三日未到校，期間請記得電訪或家訪，並且告知輔導組。未到校第四天請至學務處填寫中輟通報單，務必依法確實通報。
5. 若班上有疑似性侵害或家暴的學生，學校單位負有通報的義務，請務必要立即連絡生教組及輔導組。
6. 109 學年度「潛能開發班」於第二週 9 月 7 日(一)開始上課。
7. 「潛能開發班」的設置是協助學生適應學生活、增加其上課意

願，進而防止中輟。招收學生以(1)中輟生；(2)缺曠過多學生；(3)因學習興趣低落適應不良學生為主，讓學生回歸原班為最終目的。目前該班學生人數偏少，歡迎導師轉介有需要的學生，善加運用此豐富的課程資源。

8. 本學期開設課程有「桌遊」、「黏土」、「中餐」、「烘焙」、「體育」、「電腦」、「生活工藝」、「國英數補救」、「寵物照護」、「生命教育」、「法律常識」、「動手玩科學」及「手工藝製作」等課程。

(二) 資料組

1. 二、三年級導師辛苦完成的【學生輔導資料 B 卡】可交回資料組，最遲請於開學三週內 9/18(五)前繳回，以利更換封面以及學生資料異動調整。
2. 「學生綜合資料卡 AB 卡」屬保密資料，請導師妥善保存，勿借閱及影印。若有借閱或影印需求請至資料組完成申請手續。
3. 本學期(包含暑假)若班上有學生轉出，請將該生留在班上的【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學生生涯檔案夾】交回輔導室，以利將資料轉交至新學校。
4. 請二、三年級導師提醒學生 9 月 4 日(五)早自修或第 5 節填寫【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並請同學提前準備好上學期成績單及個人想要補充的學習成果，放入【生涯檔案夾】中。若導師沒有足夠時間操作，可以請班級輔導活動科老師協助指導學生完成。【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填寫範圍將於幹部訓練提供給輔導股長轉知。
5. 三年級技藝教育於 9 月 7 日(五)開始，請導師協助掌握學生當日出缺勤狀況，以利技藝教育學生出缺勤控管。本次職群加退選時間為 9/4(五)~9/8(二)中午 12:00 整。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務必把握時間，繳交加退選單至輔導處。
6. 技藝教育課程的學生人數眾多，集合相當不容易，請導師協助督促學生準時集合，避免遲到錯過出發時間；也請老師勿在技藝教育上課時間將學生留校，出席率會影響學生技藝教育的成績，進而影響學生升學權益。
7. 技藝教育成績計算規定：請參考附件

附件--技藝教育成績計算說明

老師您好:

……您所任教的班級_____部分學生於週五下午到高職進行技藝教育，其成績計算方式從本學期有重大變革。請您按照下表方式計算並輸入成績，感謝您!

本學期職群上課到 110 年 1 月 8 日，屆時統整後會再發給您任教班級學生之技藝教育成績，以供參閱。

科目與計算方式請參閱下表:

科目	計算方式
(每週一節)100%採計 家政、童軍、健康、 表演藝術、音樂、美術、社會 彈性	職群成績 x 100%
(每週兩節)50%採計 例如：體育	職群成績 x 50% + 體育成績 x 50%

※接用法規:

1080827 修正之「高雄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

第十一條：學校開設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應依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各職群排課與國中各領域全對應及部分對應領域時數之規定辦理。職群所對應之領域學習課程學期成績，須按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每週節數占對應之領域學習課程每週排定節數之比率計算。

(三) 特教組

1. 疑似特殊生轉介與鑑定安置

(1) 疑似特殊生轉介鑑定：即日起~11/6(五)，請導師將疑似有特殊需求的學生且經過校內補救教學無效者轉介鑑定。若通過鑑定為特殊生，即可接受資源班服務。

(2) 詳情請洽特教組，分機 225。

【特教組通知】

◎疑似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與鑑定

◎轉介時程：即日起~11/6(五)

◎說明：請導師協助將班級學業成績(段考)倒數3%以內，經過輔導與教學策略介入無顯著成效且不排斥到資源班上課的孩子轉介出來，因為他們可能需要特殊教育的服務。



◎轉介&鑑定流程：

	Step1	Step2	Step3	Step4
我們	受理導師報名	1. 安排國數基礎能力篩選、識字測驗、個別智力測驗等 2. 鑑定報名作業	參與鑑定安置會議	特殊生→ 入資源班 非特殊生→ 返回原班
您	請與家長和孩子做好充分溝通	蒐集學生國數考卷或作業單各3份	導師、家長或熟悉個案老師參與	

謝謝您的協助！有任何問題請告訴我們。

Our hope, our work. All children can learn.

特教組分機：225

2. 資優班

- (1) 109 學年度新生資賦優異鑑定通過錄取 12 位，目前國二 15 位，國三 19 位。
- (2) 導師：李明憲老師、許詩偉老師；協助任課老師：陳珮文老師、王茂生老師。
- (3) 排課：資優班排課時段依照教育局規定是早自修(7：30 開始上課)、第 8 節和週五 5~6 節(社團、班會時間)，請導師為班上的資優學生調整考試時間或課程安排。
- (4) 資優班課程為額外的進階學習，請導師鼓勵孩子準時到資優班上課。(未到課學生務必請假)。

3. 資源班叢集編班/區段排課

- (1) 叢集編班：考量學生程度、能力和個別狀況，每班安置 1~3 人，每年小六階段的資源班畢業生轉銜安置時，高雄市鑑定安置小組會視學生狀況予以下一階段(國中)安置班級酌減人數 1~2 人不等。
- (2) 若各位導師的班級有資源班學生，請您分派小幫手予以課業指導或常規提醒，有任何問題歡迎與資源班導師蘇孟君、林金誼討論，我們很樂意提供協助。
- (3) 區段排課：安置有資源班學生的班級，同組別的區段時間會安排國英數課程，感謝教務處教學組配合與協助，抽離至資源班學習簡化後之國英數課程，資源班會依學生需求安排社會技巧課程、職業教育課程等等。因區段排課有其限制，教務處和特教組也充分協調與溝通，若仍有非國英數上課時間被抽離的課程，請各科任課老師多加包涵。
- (4) 成績計算：資源班學生段考必須參與資源班和原班考試，段考成績採計原班和資源班各佔 50%。平時成績則由資源班導師提供(詳附件八)。
- (5) 特例：若有非國英數課程被抽離之科目，由資源班導師與該科任課老師討論後，決定其中一方提供成績。

四、總務處

(一) 宣導事項

1. 安全校園

- (1) 本校地磚鋪面因樹木竄根等原因，不平整處頗多，目前爭取經費整修中，尚未完成改善前，請多注意行進安全。

- (2) 汽、機車通行證請放置明顯處，以便警衛先生辨識。進入校園，時速請放慢至 10 公里以下，以維護師生安全。並請停放於停車格內。
 - (3) 非上課期間設有機械保全，如需辦理公務或活動，請至總務處告知，俾利通知警衛人員事先解除設定。另如無警衛人員執勤時間，須辦理公務或活動，亦請事先洽總務處協商處理，以免誤觸警鈴情事發生。
 - (4) 上課期間校外人士及業務員來訪，需先聯繫並約好時間，並先告知警衛先生，使訪客時能順利聯絡被訪對象。拜訪結束，請告知訪客盡速離校。
電梯：下午放學後半小時，陸續關閉各大樓進出口鐵捲門，如要進出教學行政大樓或忠孝樓，請搭乘教學行政大樓電梯，電梯感應磁扣請向事務組申請，並繳交押金 100 元，於離職時退還押金。
2. 水電：本校為煮沸式開飲機，各辦公室及教學區於假日期間均設定節電，假日到校者需自備飲用水。飲用水只供辦公使用。自本學期起，辦公室飲水機恢復供應冰水。
 3. 上課離開辦公室，請隨手關閉無需使用之電扇、電燈。最後離開辦公室的老師請務必檢查電源是否關妥再離開。
 4. 單槍燈泡壽命有限，學校經費不足，故非上課時間(例如請不要使用單槍，固然有教育作用，主戰場留在上課時間。
 5. 班級電扇管制：本校電力經技師勘查後，發現線路老舊，若用電量過高將產生危險。且電費長期居高不下，須各方面檢討用電，目前發現各班電扇用量失控，本學期起管制如下：非夏月期間，吊扇 4、壁立扇 4。夏月最多全班壁立扇不可超過 6 台。現有電扇，若是由各班購置，須自行收藏、保管或處理。
 6. 門窗：辦公區域及部分專科教室、器材室等設有迴路連線之機械保全，門窗關妥方能順利設定保全。最後離開辦公室的老師請務必關好所有門窗。
 7. 影印：編制內正式教師均有影印額度，請與總務處聯繫設定密碼事宜。代理、代課教師請至教務處登記影印。若超過 30 張，請至合作社登記油印。
 8. 授課期間，請協助注意班級公物狀態(例如：電扇搖晃、電燈閃爍等)，其中若具危險性，請總務股長及時回報，俾利盡快處理，

若無立即安全疑慮者，請總務股長下課到總務處登記修繕學生操作或使用公物，例如課桌椅，若有不當使用之情事，請立即制止，以免發生意外。

(二) 工程及設備說明

1. 冷氣及空氣清淨機進度：目前已完成電力改善盤點，由技師完成報告書送局，概算經費約為 927 萬，後續等待核定。
2. 大門口及兩側鋪面已核定於 110 年資本門預算中，局端補助約 124 萬元，學校自籌 50 萬元。預計於 110 年發包施工。其餘鋪面另行申請補助，大約 317 萬。
3. 新設非營利幼兒園工程進度，大約 50%。目前停工中。
4. 廚房建設案，教育局下週將會到校勘查。日前，校長與岡山區立委座談，積極爭取重建中。
5. 燈管已全面換成 LED，教室下課 10 分鐘可不關燈，多次開關無助於省電。


(三) 家長會重點工作摘要

1. 家長會訂於 09 月 04 日(週五)18:00，假小樽臻愛會館舉辦歡迎新任黃怡雯 校長暨教師職員、志工、家長會感恩聯誼餐會，誠摯邀請蒞臨。
2. 家長代表大會訂於 9 月 25 日(一)晚上七點於教學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召開，煩請導師協助在 9 月 18 日順利選出班級家長代表，感謝配合。

五、人事室(參附件九、十)

項次	內 容	說明
----	-----	----

一	教育局所屬 250 所學校線上差勤系統 (WEBITR) 將於 109 年 9 月 1 日正式上線	<p>1. 請假系統(全校適用)：</p> <p>(1)對象：市府編制內的教職員工(含代理教師)。非編制內人員仍採現行紙本請假方式。</p> <p>(2)流程：資訊服務入口/行政服務/WEBITR 差勤。先設定好職務代理人再填寫假別及時間。除了電腦也可以使用手機或平板請假。</p> <p>2. 線上簽到退系統(現行紙本簽到人員)：</p> <p>(1)職員工，從 WEBITR 差勤登入後簽到退(如行政機關刷卡方式)。</p> <p>(2)非編制內人員，目前以購置打卡鐘方式簽到退，以落實差勤管理一致性。</p> <p>3. 使用手冊請至資訊服務入口/訊息看板下載。</p>
二	109 學年度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至 9 月 30 日止	<p>1. 本學年度起改由當事人自行申請，自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受理申請。</p> <p>2. 所申請之國中以下子女無需證明文件，高中職以上需檢附收據正本，如為影本請簽名。並留意以下情形不可請領：</p> <p>(1)全免或減免學雜費(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費補助)。</p> <p>(2)未具學籍之學校或補習班學生。</p> <p>(3)就讀公私立中等以上學校之選讀生。</p> <p>(4)就讀無特定修業年限之學校。</p> <p>(5)已獲有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享有公費、減免學雜費之優待。</p> <p>(6)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補)助。</p> <p>(7)重覆進修之學位。</p> <p>3. 轉帳繳費者或網路繳費者，應併附原繳費通知單。</p> <p>3. 【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表】可至人事室拿取空白表或資訊服務入口/訊息看板下載。</p>

三	108 學年度教師考核獎金預計 9 月 7 日入帳	<p>1. 本校 108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案件已送初審，初審後會報教育局核定。</p> <p>2. 依教育局規定考核案件經本校初核後，各校可依初核情形辦理考核獎金預借作業。目前案件在初審階段中，初審通過後考核獎金預借作業依初核情形另案簽核，獎金預計 9 月 7 日入帳。</p>
四	員工福利專區	<p>1.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福利 e 化平台</p> <p>(1)保險方面：團體意外險、旅遊平安險、長期照顧保險等。</p> <p>(2)貸款方面：急難貸款、築巢優利貸(房貸)、貼心相貸(信貸)等。</p> <p>(3)其它：公教健檢、網路購書、文康活動等。</p> <p>2. 高雄市政府人事處/員工福利服務專區</p> <p>汽機車強制險、繁星特約商店(食衣住行育樂)</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高雄市政府員工 繁星特約商店</p> </div>

六、補校

下一期(109 年第二期)市民學苑及補校開課，自 109 年 9 月開始於 19 時 30 分至 21 時 30 分進行門禁管制，請各位同仁配合，謝謝大家。

伍、散會(12 時 15 分)